

## (2) 投资损益的确认

### ①确认原则

投资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 ②账务处理

#### A. 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有福）

借：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贷：投资收益

#### B. 被投资单位发生净亏损（有难）

借：投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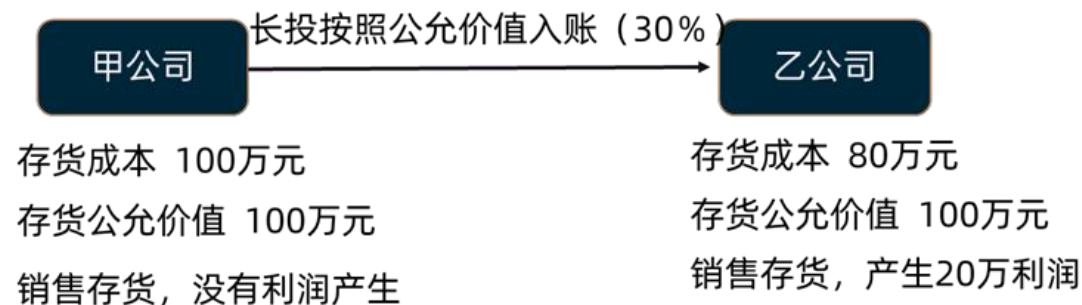
贷：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 ③考虑因素

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应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进行适当调整：（3个因素）

A.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不一致的，应按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考试不涉及）

B. 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考试重点）



假设乙公司实现净利润100万，甲公司应确认的投资  
收益为  $(100 - 20) \times 30\%$

**【计算分析·教材例题 6—8】** 甲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购入乙公司 30% 的股份，购买价款为 20 000 000 元，并自取得股份之日起派人参与乙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

甲公司与乙公司的会计年度和采用的会计政策相同。取得投资日，乙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60 000 000 元，除下列项目外，其他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同（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价	已提折旧或摊销	公允价值	乙公司预计使用年限	甲公司取得投资后剩余使用年限
存货	500		700		

